

# 父亲的眼泪

## □ 沉香红

父亲不是一个容易伤春悲秋的人，在我二十岁之前，见过他唯一一次落泪，是在奶奶去世盖棺那天。

此前，父亲始终是一座矗立在我内心的巍峨大山，他给我宽厚的肩膀，让我稳稳依靠；给我坚实的臂弯，让我尽情地撒娇。然而就在那个大雪纷飞、寒风刺骨的早晨，伴随着袅袅炊烟以及浓浓的烟火气，阵阵悲鸣的喇叭声里，五六个人将已经僵硬的奶奶抬进了家人仓促为她准备的棺木里，我远远地站在人群之外，泪眼婆娑中看到父亲那不可摧的父亲，形似孩童般哭喊着扑倒在棺材旁，与为他操劳一生的母亲告别。

那几日，夜深人静之时，当别人沉沉睡去后，父亲却独自跪在奶奶的灵前，向奶奶“告罪”。

所有人都知道，奶奶是听不到的，然而父亲却因为愧疚不断地自责，哭泣的声音沙哑。我早已认不出这个披麻戴孝、满脸憔悴的人。他还是我昔日幽默风趣、精神百倍的父亲吗？不，他不是，

他只是父亲早年离世、此刻又送别母亲的孤儿。

我曾问及父亲，据父亲讲，在他十八岁那年，因为家境贫寒，爷爷生病后开始通过中草药缓解，再后来病情恶化无条件救治，便去世了。

我曾问及父亲的理想，他满脑子都只有一个念头，就是拼命赚钱，以此尽量让自己的母亲能够长寿。

爷爷去世以后，父亲成了家里的顶梁柱。学习成绩优异的他，却下决心离开了学校，背着奶奶为他准备好的干粮和被褥去了青海——学做木匠。这一奋斗，便到了华发之年。我知道他所有的悲痛和自责，源于他还没有来得及为自己的母亲治病，还没有来得及陪母亲去城市走走，还没来得及让母亲过一天好日子她便倒在地上，再未苏醒过来。

父亲的遗憾就像一轮孤独的明月，时常会在夜深人静时悄悄攀上他的内心。

在漆黑的院落里，她喃喃叫着，冰冷的石壁上，只隐约看到一个弯曲的身影和星星点点亮起来的烟火。那时的他把所有的爱都化作思念，又把思念酿成了

酒，在无人打扰的夜里，独自饮下。

我以为父亲不苟言笑的外表下隐藏着的一颗冷硬的心。至少在对母亲这些年，我很少看到他嘘寒问暖，或者给予很多关怀。

母亲用自己一生的勤劳和善良阐释对于父亲的忠贞不渝。依稀记得那是一个烈日当头的日子，母亲去地里摘黄瓜，打算回家做晌午饭，却不知从谁家跑出来一只发疯的狼狗，它在母亲毫无准备的时候，冲向衣着单薄的母亲，接着开始撕咬。看到的人都不敢冲向前，唯独这时父亲回来了，他看到自己的妻子躺在血泊中，二话不说，捡起木棍朝着狼狗冲去。

狼狗这时放过了我的母亲，却开始疯狂去咬我的父亲。只听到狗主人一脸煞白跑出来大喊：狗疯了，大家快想办法救人呀。这个时候，人们都冲狗扔土疙瘩，石头，它才跑远了。

狗跑了，父亲顾不上自己的疼痛，爬到母亲身边让大夫赶紧把母亲抬去诊所救治。

那一次我并不在场，是后来听村里

人说，父亲看着母亲鲜血直流，心疼的流着眼泪，一边忍痛包扎自己，一边安慰母亲：别怕，我在呢，我一直都在！

那是我这辈子听到父亲对于母亲最深沉的爱了。除此之外的更多时候，父亲都是威严的，话不多，只是努力奔波在风雨中，为整个家庭默默付出。

我去非洲修铁路那年，只有二十一岁，父亲坚决不同意，一是安哥拉治安不好，二是工作过于辛苦。但那时我有着年轻人的叛逆与固执，虽说我不知道自己未来的路在何方，但我想趁着这样的机会，让自己去看看外面的世界。

机场送我，母亲泪流不止，父亲依旧气恼，板着脸说：自己选择的路，哭着也要坚持走完。

我从未想过，去非洲安哥拉的第一份工作会是库房保管员，而且需要将棉被、帐篷、军用水壶、冰箱、电脑等上千种物资装运到施工一线的车辆上，由于大部分物资体积、规格较大，需要开叉车作业。然而我不得不接受这个工作，因为安哥拉的蚊虫多，疟疾、血吸虫病严重，治安混乱，国内来的人手有限。

安哥拉的骄阳烘烤着大地，每到旱季六个月没有一滴雨水。我日复一日穿梭在一百多个货运集装箱以及两个彩钢瓦库房间，清点、搬运、装车。每当我安哥拉当地劳务配合着打开集装箱的大门，扑面而来的热气，便使人窒息……白天在公司装卸货物，晚上去码头值班清点国内来的货物流资，这样昼夜不间断的工作让我病倒了。

我忍受着高烧、四肢的乏困与疼痛去了本格拉医院，诊断结果是疟疾，医生让我住院治疗，并再三提醒我之前有国人不重视此病，后来不治身亡。

我在医生的嘱咐下躺在了病房，看着吊瓶中的液体一滴一滴流淌进我的体内，脑海里浮现了我在国内吃喝玩乐的画面，我开始质问自己为何如此冲动选择了来到这里。

像是有心灵感应，父亲发视频问我最近的情况，看到父亲亲切的面容听到父亲熟悉的声音出现在视频里那一刻，我终于抑制不住内心的委屈，嚎啕大哭起来，不管不顾地不断叫喊着我要回国，我要回去，这里太危险了，这里太穷了，

这里太苦了……

依稀记得，父亲沉默片刻，然后轻声说：既然去了，就努力坚持一下，没有谁生来就能吃苦。我看到父亲的泪水顺着沟壑分明的面颊滑落了下来。父亲哭了，但是他却并没有让我放弃，因为就像儿时他时常对我说的，选择了做一件事，就要努力坚持到底。

疟疾、血吸虫病，持枪抢劫事件，这些随时会危及到生命的词汇，在安哥拉时，每天充斥着我的生活。夜晚，大西洋的海风吹过，海浪声传来，其余的同事都因白天的劳累渐渐入睡，我望着头顶的月光，酣畅地阅读、写作。

我怪罪过父亲对于我的冷漠，却在事隔多年回忆这段刻骨铭心的经历时，更加感激他强忍泪水，也要依旧让我咬牙坚持的决心。因为这份对于苦难的坚持，帮我增长心智，让我更加明白生活的意义。

（沉香红：中国散文学会会员 陕西省作家协会会员 曾任《女友》杂志主编 出版作品《苍凉了绿》《做自己的豪门》《你配得上更好的幸福》）

# 我在温江“逛”绿道

## □ 谢朝平

退休后，我的身体一直处于“牛病不发马病发”的状态。

我只好先西后中再中西医结合地四处求医。医生、护士们轮番进行牵引、针灸和梅花针放血等“酷刑”般的医治，但久治无果，还治得我落下了个看见白大褂都发怵的后遗症。

于是，我逃出医院，想用骑行的方式治医生们无计可施的那些毛病。

选择骑行的另一个原因是我退休后定居的成都市温江区地处成都平原——这个被当地人称作“川西坝子”的地方一马平川，随便在哪条大马路上骑自行车都很省力。

驴友老吴却说，马路上骑车灰尘大噪音大还不安全，到绿道上骑吧。

那时，我还不知道啥叫绿道。老吴说，温江在江安河、金马河、杨柳河两岸已建了350多公里铺着红色路面的绿道专供骑行。那些绿道旁，一边是潺潺流动的河水，一边是精心栽种的绿色植物，骑行其间既能亲近乡村自然，又可锻炼身体，安逸得很！

老吴还说，温江之所以能获得联合国“全球生态恢复和环境保护杰出成就奖”等荣誉，就是因为有绿道这种“都市绿肺”。

老吴的描述让我怀疑他有“诱惑”之嫌。老吴不服我的怀疑，初秋的一天清晨，他用摩托拉我去实地考察。

进入江安河绿道后，喧嚣的都市在我们身后渐行渐远，沿河的田野里，青蛙的白雾，农村院落的鸡鸣犬吠之声迎面扑来。

秋季的江安河已经不再喧嚣奔腾，朝晖掩映下的河面飘着一层轻纱般的白雾。晨风吹散“轻纱”时，碧绿的河面便像一匹柔软的绸缎静静地流淌着。

绿道旁的枫叶红了，梧桐叶黄了，田间的水稻、玉米在风中摇曳，芙蓉花、菊花、月季在阳光下争红斗艳，给秋日的原野增添了成熟的秀色。

江安河畔那些鸕鹚、斑鸠、布谷鸟和很多我叫不出名字的鸟儿在林子间飞来飞去，此唱彼和。尤其是那些羽毛雪白，双腿修长的白鹭，成群结队地在河面翩翩飞舞，一旦发现水下鱼情便闪电般俯冲进河里，转眼间，又叼着活蹦乱跳的鱼冲出水面……

那天，从绿道回去后，江安河面的“轻纱”、田野里的鲜花和白鹭捕鱼的情景老在我眼前浮现。我知道，自己已不可救药地迷上了绿道，就毫不犹豫地买了自行车，和一直病歪歪的妻子报名参加了老吴所在的“柳城轻骑队”。

“轻骑队”那20多个已经六七十岁了还很生猛的“壮汉”和“靓妹”都很厉害，开初，腿上有病的我骑得呲牙咧嘴也赶不上他们，连83岁的张老汉都说

我“慢悠悠的，像只病猫”。不好意思老拖累大家，于是，我和妻子故意掉队踽踽独行。

离开“轻骑队”后，我们不敢骑得太远——温江密如蛛网的绿道比城市的十字路口还容易让人迷路。有一次走错了，我竟骑到了温江南边的双流县城郊，看见飞机不停起降时才明白自己已经南辕北辙。忍着腿痛蹬车五个小时才找回了家。

此后的很多时候，我和妻子都只敢在城区周边的绿道上转悠。累了，就坐在河边看看水望望天或远眺一阵西边的贡嘎雪山。眺望得无聊时，便忽悠妻子说，杜甫写“窗含西岭千秋雪，门泊东吴万里船”时就坐在我们这个位置。忽悠着忽悠着我居然来了灵感像诗人一样装疯卖傻地吟些不讲平仄的诗句。作诗容易因乏，于是，在树林里拴起吊床呼呼大睡。睡饿了，就和妻子到农家乐喝点小酒品尝一下万春卤菜、红烧兔等温江绿道上的地道川味。

酒足饭饱，妻子到树林里做操打拳我在农家乐的单杠上吊手臂，然后，干脆在亭台楼阁里品茶、看书、晒太阳、发呆，静溢悠然中慵懒尽显……

我喜欢这种慵懒。对于病魔缠身的人来说，绿道上慵懒的骑行是一种风景，一种享受，更是一种“病去若抽丝”的暗喜——半年不到，我的病痛居然减轻许多，病妻的身体也有了很大起色！

这实在是应该普天同庆的事情，于是，我和妻子在手机里植入效果特好的播放软件，一边骑行一边听当今走红的歌唱家和演奏家为我们表演庆祝。

更多的时候，我们有“莺歌燕舞”可欣赏——只需放慢骑行速度，亭阁长廊或者树林里由萨克斯、小号、二胡、笛子等乐器合奏的乐曲便会由远及近地飘进耳中。有时，我们干脆在绿道旁的广场上支起车围观表演：农村大妈大爷的广场舞跳得虽然有些拙笨，但新疆人西藏人的舞姿却绝对阳春白雪，模特队的模特步也走得像模像样，年轻男女们的交谊舞、街舞、扇子舞更是长袖翩翩，舞尽锦瑟年华。

歌舞散场了，如果时间尚早，我们就到长廊里看老哥们儿下棋，看壮如石匠的汉子把陀螺抽得响若炮仗，或欣赏“练家子”们把太极拳、峨眉拳打得令人眼花缭乱的。飞鸟归巢时开始打道回府，让夕阳把我们的影子越拉越长……

在夏练三伏，冬练三九的骑行中，我发现，温江绿道串接的不只是城市与田园，还连接了当今的巨变和远古的沧桑——4000多年前的古鱼凫遗址彰显着温江悠久的历史和文化积淀。蚕丛王顺着这里的河流进入成都平原建立了与中原文明并驾齐驱的古蜀王国。李白等文人墨客从历史深处走来，仰天长叹“蚕丛及鱼凫，开国



何茫然”？而南宋哲学家朱熹则在《温江道中》说：

温江离省近，民俗尚称饶。处处是流水，时时当度桥……

顺着有“流水”、“度桥”的绿道骑行，我在江安河畔听到了“石牛对石鼓，金银万万五，谁人识得破，买尽成都府”的民谣。

民谣描绘的是“金温江”的繁荣富庶——那繁荣富庶包括三邑桥上车水马龙的热闹景象；包括蜀相诸葛亮在温江兴修的那些纵横交错的水渠；更包括清代翰林陈宗典父子所建的“西蜀第一祠”……

如今，这一切都已成为这片土地上一道道苍凉的记忆，温江绿道带着古时的记忆和当今的宏愿，把一座城市的人带入了“进可享都市繁华，退可拥田园静谧”的悠闲、惬意之中。

按照温江区政府“南城北林”的规划，以成温邛高速公路为界，南边是生活工作的城区，北部167平方公里的花木博览园将用作休闲娱乐场所。

65公里的北林绿道就是去那个“场所”的通道。印有绿、黄、蓝三种线条的北林绿道仿佛一条弯弯曲曲的飘带沿着江安河与金马河穿过过林、跨桥傍水，把“陈家桅杆”、紫薇林、编艺小镇、发呆公园、鲁家滩等“珍珠”旅游点有机嵌

入文化旅游、农旅艺术、康旅运动的三种特色链条，使绿道成为助推城乡融合发展的绿色经济带。

万春幸福田园湿地公园就是这个经济带上美丽乡村与城市交相辉映的美丽画卷：石板路弯弯曲曲地连接着“小桥流水人家”，青砖黑瓦的民居，竹子篱笆围成的小院；白鹭、野鸭在波光粼粼的湖面戏水，连绵不断的芦苇、荷花在微风中轻轻摇曳；游客们在绿道上散步、骑行、拍照之余，再喝茶唱KTV并品尝这里地道的农家菜。然后住上一晚，体验一下川西坝子原汁原味的田园生活……

不用说，体验肯定非常惬意——因为，很多人都有“温江绿道的田园风光简直赛过仙境”这样的体验感言。

我在“仙境”骑行一年后的感言是：感谢温江绿道让病痛离我而去！

再回“轻骑队”时，驴友们不知道我已非昔日的“病猫”，居然要和我比试。结果，那些六七十岁的“壮汉”“靓妹”被我悉数淘汰……

（谢朝平：四川平昌人。40多年的教师、监察干部、检察官和记者生涯几乎一直在爬格子，已发表500多万字的小说、报告文学、通讯和散文。出版和写作了《蛛网》、《罪恶家族》、《穿越长江》、《寻找野人》、《魔兽喀斯特》、《大审》等长篇小说和报告文学。）

## □ 邓果娣

相信大家都听过达·芬奇的故事

达·芬奇从小喜欢绘画，他常常因为去户外作画太过专注，而忘了回家。在达·芬奇十四岁那年，爸爸看到他绘画特长，就带他到佛罗伦萨拜知名艺术家佛罗基奥为师。佛罗基奥是位很严厉的老师，他给达·芬奇上的第一堂课就是画鸡蛋。

开始，达·芬奇画得很感兴趣，可是都上三个月课了，老师仍是让他画鸡蛋，这使达·芬奇想不通了，小小的鸡蛋，有什么好画的？有一次，达·芬奇问老师：为什么总是让我画鸡蛋？老师告诉他：“画鸡蛋，虽然简单，但天下没有一模一样的两个鸡蛋，即便是同一个鸡蛋，观察角度不同，光线不同，看到的鸡蛋也不一样，要画好鸡蛋，就要认真地观察它，学会从不同的角度来画它，学好画鸡蛋，这是熟悉绘画手法和笔法的基本功”。

达·芬奇听了老师的话，很受启发。他天天拿着鸡蛋，仔细观察，边看边画。一年，二年，三年。达·芬奇画鸡蛋用的草纸，已经堆得很高了。因为专注画鸡蛋，他的绘画水平进步飞快，最后终于成为闻名世界的艺术家。

如果达·芬奇小时候自认为就画得很好，想放弃画鸡蛋，估计就会失去锻炼绘画基本功的机会了。这个故事告诉我们，没有好的基本功就不会有后来的成功。我们在生活、学习中也会碰到各种各样的问题，在这过程中不要被困难吓倒，要学会认真并且专注对待，也不要轻易放弃，只要认真、坚持不断学习，就一定会找到通向成功之路。

无独有偶，在我身边也经常可以看到很多做事专注的人

印象就深的就是儿时的一件事，作为大山的小孩，最喜欢的就是一边放牛一边看书了。有一次，我和姐姐扛着锄头到地里干农活，干活的同时又牵了黄牛，当然还少不了带书去看。到了地里忙活的时候，我们轮流看书。当我牵着牛儿喂水回来的时候，远远地看到一条青蛇从姐姐的脚上爬过，而姐姐全神贯注地看着书，嘴角还时不时地浮起微笑，她丝毫感觉不到危险的来临。

我大声地喊姐姐，让姐姐快跑。姐姐仿佛没听见我说话似的，她头也没抬，继续盯着书本。等我走到姐姐跟前时，蛇已经爬远了。姐姐平时是最怕蛇的，我摇了摇她的手臂，告诉她刚才有蛇从她的脚上爬过。姐姐听我一说，迅速地站了起来，我指着蛇爬走的方向告诉她，她顺着我的方向看去，只见蛇还在缓慢地爬行，姐姐那时候才开始怕起来，拉着我牵上牛就回了家，还叮嘱我要多注意。

后来姐姐查了很多蛇的知识，告诉我，还好当时她是专注看书，如果不是因为看书，她就乱动了，估计就被蛇咬到了，姐姐说要感谢专注的力量，是专注让她避免了痛楚。

是的，姐姐因为专注文学，她的语文成绩从小学至大学都名列前茅，她更是老师的得意门生，也正是因为姐姐给我做了好榜样，所以我从小至大都特别热爱文学。

我经常会把写好的文章发给姐姐，让她给我提建议。每次姐姐都鼓励我，说我写得很好，进步很大，并鼓励我坚持下去，她说，如果能“十年如一日”专注的去做这件事，相信日积月累，我会取得更大的进步。我听从了姐姐的建议，学会了专注写作，不管多累，每天下班后，都会坚持两个小时的阅读量和一个小时的写作训练。

写得越多就越顺，因此也得到了越来越多读者的喜爱。说来，这都得感谢专注的力量，是专注，才让我的文字变得越来越成熟和有思想。

## 还听过猴子掰玉米的故事

在森林里面住着一只小猴子，有一天它肚子饿了，出去寻找食物。它来到了一块玉米地，看到里面的玉米很大，猴子特别高兴，它摘了很多玉米，双手都捧满了玉米。它捧着玉米往前走啊走，来到了一片西瓜地，猴子一看到西瓜很大，马上将手里的玉米丢了，去摘了一个大大西瓜，抱着西瓜又往前走了。走着走着，猴子来到了一片花丛中，看到美丽的花朵，猴子又忍不住将手里的西瓜丢了，摘了满满一手的花朵。猴子又接着走啊走，由于手里捧着的花朵太香了，吸引来了一大堆的蝴蝶，猴子马上又迫不及待的将花朵丢了，去抓蝴蝶，可是蝴蝶飞来飞去，猴子一个都没有抓着，这个时候天黑了，猴子只好空着双手回家去了……

从这个故事中，我们更加明白专注是多么的重要，我们首先要明确自己想要什么，然后坚定不移的脚踏实地去实现，千万不能像这只猴子，看到新鲜的事物就忘记了自己最初的目标，随意更改，去追求自己力所能及外地东西，最后什么都没有得到，空着双手回家了。

朋友们，如果你想做好一件事，请给自己一个清晰的目标和计划，为此付出努力和行动，坚持的去做好它，相信滴水穿石，一切事情都可以做得越来越好，也因此为我们的人生交上一份完美的答卷。

这就是专注的力量。

# 专注的力量